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节能　公告编号:2020-013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公司负责人吴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浪兼)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戚晓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节能	股票代码	0008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郭静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2号世茂诚品国际广场A栋11楼		
传真	025-85470136		
电话	025-85499131		
电子信箱	dongguojing@sw-es.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受流动性紧张影响,公司在建项目基本停滞,业务规模大幅萎缩。在全面评估存量合同的履约能力以及公司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将业务方向由EPC工程总包转向设计项目的承揽,将经营的重点由自营及EPC总包转向承揽设计业务(E)。业务上主要以推广公司转底炉处理冶金尘泥、渣及传统冶金设计为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6,227,342.49	12,895,545.71	12,895,545.71	25.84%	1,095,861,295.41	880,150,26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2,566,079.93	-700,564,300.79	-656,609,114.93	-211.08%	159,431,111.19	118,213,07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4,572,247.15	-700,881,732.22	-656,926,546.36	-157.95%	152,571,986.71	111,353,95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35,861.83	-100,856,375.90	-100,856,375.90	50.88%	-400,142,765.89	-887,342,765.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1	-1.10	-1.03	-211.08%	0.25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21	-1.10	-1.03	-211.08%	0.25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50%	-129.45%	-161.67%	-54.83%	19.64%	17.5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6,208,282.17	1,866,299,044.63	1,678,012,882.97	-96.05%	2,677,491,931.59	2,474,068,42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64,730,819.08	190,905,867.63	77,835,260.85	-2,624.22%	891,470,168.42	734,444,375.7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一)公司本年对各大停滞项目进行了全面梳理,对分包商的工程量进行了核实及对账,发现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1、关于金川弃渣综合利用二期工程项目的分包成本,2018年以前存在多确认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48,886,496.54元土建工程量,相应多确认项目进度收入66,623,572.54元,工程施工-合同毛利17,737,076.00元的情况。需对以前年度收入、成本进行追溯调减,同时调减应付账款、存货(未结算工程)及应交税金。

2、关于广西景昇隆50万吨/年高端合金新材料项目的分包成本,2018年以前存在多确认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101,590,853.97元土建工程量,相应多确认项目进度收入146,815,529.43元,工程施工-合同毛利45,224,675.46元的情况。需对以前年度收入、成本进行追溯调减,同时调减应付账款、存货(未结算工程)及应交税金。

3、关于山西建龙实业1500卷板项目步进梁式加热炉总承包项目的分包成本,2018年以前存在多确认设备成本1,135,966.00元,相应多确认项目进度收入2,271,931.51元,工程施工-合同毛利1,135,965.51元的情况。需对以前年度收入、成本进行追溯调减,同时调减应付账款、存货(未结算工程)及应交税金。

(二)公司本年对各项跨期费用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1、2017年,公司将2018年部分职工薪酬预提在2017年。需调减2017年管理费用21,756,956.31元,调增2018年管理费用21,756,956.31元,同时调整应交税金。

2、2018年,公司将应费用化的保理费计入其他应付款。需调增2018年财务费用2,000,000.00元。

3、公司以前年度仓储物流费用未按权责发生制及时入账。分别调增2017年管理费用-服务费5,500,000.00元,调增2018年管理费用-服务费6,000,000.00元。

4、公司对中介机构费用进行了调整,调增2018年管理费用-中介机构费用1,886,792.40元。

5、调增与神雾集团等单位的往来,调增2018年其他应收款519,812,301.19元,调减2018年预付账款479,368,490.88元。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节能　编号:2020-011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4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董事吴浪先生、张亮先生、朱家辉先生、袁申鹤先生、宋欣先生、独立董事骆公志先生、邓德强先生、张杰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吴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42,566,079.9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5,552,052.65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663,085,256.29元,截止2019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的利润为-1,048,637,308.94元。由于可供投资者(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因此公司拟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由于可供投资者(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因此公司拟定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关联交易的程序与披露"的规定,表决该预案时,公司4名关联董事吴浪先生、张亮先生、朱家辉、宋欣先生回避了表决。

审议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预计负债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节能　编号:2020-012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下午15:00在江苏省南京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2号A栋1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4月26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所有监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监事方敬蕊女士委托叶茜女士代为表决、叶茜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陈婷婷女士出席现场会议。

会议由监事陈婷婷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揭示了公司存在的持续经营风险,同意《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并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保留意见影响,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审阅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程序符合要求,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负债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ST节能　公告编号:2020-014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戚晓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0.00	2,015,367.96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646,534.45	-37,260,250.31	4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300,091.60	-37,219,091.01	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8,791.21	2,780,083.53	-115.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9%	-21.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463,597.95	66,208,282.17	-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18,377,353.53	-1,964,730,819.08	2.7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2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52,468.35	
合计	-15,346,442.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4%	317,590,000	317,590,000	质押 317,590,000
					冻结 317,590,00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31,874,462	31,820,462	
文菁华	境内自然人	2.75%	17,555,152	17,555,152	冻结 17,555,152
					质押 17,555,15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8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4%	7,917,181	0	
锦州鑫天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4,647,292	0	冻结 4,647,292
					质押 4,647,29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3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5%	4,130,454	0	
徐爱卿	境内自然人	0.56%	3,578,917	0	
张寿清	境内自然人	0.46%	2,923,400	0	
#赵亚平	境内自然人	0.41%	2,604,200	0	
#赵冲	境内自然人	0.37%	2,353,4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文菁华	17,555,152			人民币普通股	17,555,15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8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917,181			人民币普通股	7,917,181
锦州鑫天贸易有限公司	4,647,292			人民币普通股	4,647,29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3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130,454			人民币普通股	4,130,454
徐爱卿	3,578,917			人民币普通股	3,578,917
张寿清	2,92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3,400
#赵亚平	2,6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4,200
#赵冲	2,35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3,400
刘志强	2,042,636			人民币普通股	2,042,636
尹蕾	1,5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1,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文菁华"、"张寿清"属于一致行动,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2持盈8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3聚宝盆30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赵亚平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595,800股、#赵冲为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914,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赣证调查字2019019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详情参见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9)。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针对上述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业绩补偿事项,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函件沟通,神雾集团已书面确认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鉴于神雾集团目前处境,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补偿义务客观上无法履行,则以现金补偿3,246,023,191.98元。目前神雾集团正在与各债权人积极沟通债务清偿方案,化解危机,待流动性问题解决后将履行补偿义务。

3、公司因违规对神雾环保担保,被司法划转1,577.0129万元,公司已向神雾环保去函,要求其尽快偿还公司损失。

4、公司控股股东因未及时履行对上市公司承诺的补偿义务,报告期内被证监会出具警示函,详见公司2019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5、因此前两次拍卖均未完成全部程序,公司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1,380,000股股票将于2020年4月26日至27日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上再次拍卖。公司将持续关注此事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2020年3月10日收到南京中院关于中国银行南京玄武支行与公司金融借款担保合同纠纷案的一审判决书,公司需对子公司江苏院1亿元借款承担部分担保责任,目前中行已提起上诉,具体担保金额需待二审判决后确定。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事项	2019年07月1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7月12日 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事项	2019年08月0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8月2日 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时任董事增持计划的进展	2019年07月23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7月23日 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时任董事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事项	2019年08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8月31日 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关于公司重大项目的进展	2019年09月03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9月3日 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关于违规对外担保的进展	2019年12月2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于 2019 年 12月20日 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违规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96)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本次认购的金新土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完成之日起届满36个月之日和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另行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中的较晚日期不得进行转让或上市交易(期期《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进行回购或赠送的股份除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未次认购的金新土市公司股份自锁定期后6个月,若被迫期期及可全部转让或上市交易的前提,股份数与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相符,可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本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金城股份的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或持续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相关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承诺以外,本公司将让持有的金城股份的股份,将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2016年10月24日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正常履约中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1.为保证本次重组的顺利进入资产正常的盈利状况可得益,以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神雾集团(即补偿义务人)确认并承诺正常在 2016年、2017年和 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3亿元、4亿元和 5亿元。 2.江苏院净利润若未能达到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与金城股份签订的相关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履行补偿义务。	2016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正常履约中,鉴于目前金雷对赌事项未了结,神雾集团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约定积极履行补偿义务,但由于目前神雾集团正遭遇流动性危机,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补偿义务客观上暂时无法履行,目前神雾集团正在与各债权人积极沟通债务清偿方案,同时也在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待流动性问题解决后将履行补偿义务。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为争取未来的三年内,将严格遵照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在北京神雾环保有限公司盈利能力、业绩指标符合条件达进标准,或者监管部门及上市公司的要求,履行完上市公司,神雾集团和法人资产所在公司申议程序以及法人资产符合合规性要求的情况下,根据产业协同性及技术相关度,通过各种可行方式,将自身拥有的北京神雾环保有限公司的股权注入到神雾节能,持续稳定地发展集团整体资产证券化的战略目标。 如在未来三年内未获本段末施次条件,则在神雾集团作为神雾节能控股股东期间,神雾集团同意将其持有的神雾环保股权持续托管给神雾节能管理,并将资产收益作为托管费用,以现金形式支付给神雾节能。	2018年01月01日	不适用	暂时无法履行,包括神雾集团作出的承诺,鉴于目前,公司已向神雾集团出函要求其履行该承诺或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做出变更方案。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神雾集团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在集团整体资产证券化的战略目标实现前,拟在符合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前提下,通过合法合规的决策程序,将其所持有的北京神雾环保有限公司的股权给神雾节能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收益、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并将资产收益作为托管费用,以现金形式支付给神雾节能。	2018年01月01日	2020年12月31日	暂时无法履行,包括神雾集团作出的承诺,鉴于目前,公司已向神雾集团出函要求其履行该承诺或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做出变更方案。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未按期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1.关于业绩补偿承诺,鉴于目前业绩对赌事项未实现,神雾集团将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积极履行补偿义务,但由于目前神雾集团正遭遇流动性危机,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被质押和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补偿义务客观上暂时无法履行,目前神雾集团正在与各债权人积极沟通债务清偿方案,同时也在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待流动性问题解决后将履行补偿义务。 2.关于资产注入和托管的承诺,暂时无法履行,目前神雾集团在勤奋工,神雾集团已于2018年4月将其持有的神都环保72.7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旭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失去对神都环保的控制权,故暂时无法履行该承诺,截止目前,公司已向神雾集团正式函告要求其履行该承诺或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做出变更方案。 3.关于保证金专用账户于 2018 年 11 月被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划转 1577.0129 万元用于偿还神雾环保对银行的贷款,公司向法院申请,依法向神雾环保追偿,同时公司已向神雾集团去函,要求其按照承诺履行担保义务。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00	0.00%	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主债权届满两年后	10,000	0.00%	神雾集团已与债权人达成和解,已终止执行。	10,000	2020年12月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0,000	0.00%	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主债权届满两年后	10,000	0.00%	超过再审时效被驳回;神雾节能已被司法划转1577.0129万元	10,000	2020年12月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000	0.00%	连带责任信用担保	主债权届满两年后	1,950	0.00%	再审申请被驳回	1,950	2020年12月
合计		22,000	0.00%	--	--	21,950	0.00%	--	--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资金往来		50,720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50,720	2021年12月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资金往来		8,000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58,720	2021年12月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资金往来	58,720	2,554	5,095	56,179	现金清偿;以资抵债清偿	56,179	2021年12月
合计			58,720	61,274	5,095	56,179	--	56,179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8.95%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鉴于神雾集团及其分子公司正遭遇流动性危机,相关资产已全部被各债权人查封和冻结,神雾集团虽始终积极与各债权人协商沟通以求取得解封,但成效甚微,客观上集团神雾目前暂时无法退还上述相关供应商款项。目前神雾集团仍在与各债权人协商处置资产补偿公司。 公司董事会已就该事项成立专门工作组,安排专人负责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神雾集团财务部保持密切沟通并抓紧进行审计凭证的搜集和整理工作,争取尽快核实问题,消除该方面的审计意见。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